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并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《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4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2016 年 7 月 4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及其他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发布的相关公告。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5 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4 日